

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上册）
天职业字[2024]14163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3年度财务报表	6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8



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鼎镁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贵公司 2023 年度确认了营业收入 1,562,486,911.04 元。</p> <p>贵公司生产产品并销售给不同客户。对于境内销售，公司在将产品交付客户指定的承运人，或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客户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实现。对于境外销售，FOB、CIF、FCA 条款的外销业务，收入确认时点为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装运离港时确认收入实现。DDU、DDP、DAP 条款的外销业务，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作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EXW（工厂提货）条款的外销业务，以产品出库作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p> <p>由于贵公司的产品销售收入来源于向国内与国外不同地区的客户提供各种产品；不同交易模式下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不相同，可能存在收入确认金额不准确或计入不恰当会计期间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产品的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一）所述会计政策及附注六、（三十六）披露内容。</p>	<p>针对收入确认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了解和评价鼎镁科技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 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政策，检查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对与鼎镁科技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确认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了鼎镁科技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和合理性。</p> <p>3) 对营业收入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包括：分产品、分客户并结合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情况分析鼎镁科技的毛利率、应收账款周转率等，评价营业收入的合理性。</p> <p>4) 对报告期内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收入确认单据等支持性文件，以验证收入的真实性。</p> <p>5) 选取主要客户结合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及销售额执行函证程序，以确定收入金额的真实性。</p> <p>6) 对报告期内主要客户进行背景了解，并关注是否存在关联交易。</p> <p>7)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相关单据的时间节点，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



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以下无正文]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14163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0,935,756.32	459,520,888.68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92,019.65	709,852.73	六、(二)
应收账款	289,816,995.08	291,589,773.07	六、(三)
应收款项融资	78,219,375.98	53,237,658.60	六、(四)
预付款项	8,844,931.55	13,271,676.97	六、(五)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46,465.38	6,416,378.80	六、(六)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1,066,024.01	257,127,341.21	六、(七)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96,267.14	2,880,083.69	六、(八)
流动资产合计	1,126,717,835.11	1,084,753,653.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00,000.00	8,500,000.00	六、(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5,950,068.53	548,964,764.92	六、(十)
在建工程	84,472,425.21	102,103,628.94	六、(十一)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39,965.97	8,630,617.34	六、(十二)
无形资产	66,582,165.08	67,617,307.20	六、(十三)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55,628.49	10,281,749.85	六、(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65,918.32	24,423,691.52	六、(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83,894.72	10,375,471.90	六、(十六)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0,550,066.32	780,897,231.67	
资产总计			
	1,867,267,901.43	1,865,650,885.42	

法定代表人: 涂季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金萍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960,745.96	22,491,506.70	六、(十八)
应付账款	70,973,719.19	68,839,012.15	六、(十九)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58,963.92	3,363,944.08	六、(二十)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986,020.23	83,509,818.61	六、(二十一)
应交税费	2,797,086.29	7,820,911.72	六、(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56,126,068.96	81,165,815.10	六、(二十三)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59,247.16	9,647,295.53	六、(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249,899.66	153,639.12	六、(二十五)
流动负债合计	239,311,751.37	276,991,943.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5,200,000.00	六、(二十六)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35,835.94	5,996,717.72	六、(二十七)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0,504,013.62	58,238,256.03	六、(二十八)
递延收益	9,683,411.83	10,906,837.12	六、(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66,310.53	3,812,260.23	六、(十五)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989,571.92	174,154,071.10	
负债合计	318,301,323.29	451,146,014.11	
股东权益:			
股本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六、(三十)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9,191,706.76	669,191,706.76	六、(三十一)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714.91	16,831.90	六、(三十二)
专项储备	14,989,951.24	19,067,193.19	六、(三十三)
盈余公积	54,433,631.00	39,164,699.29	六、(三十四)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0,338,574.23	327,064,440.17	六、(三十五)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48,966,578.14	1,414,504,871.31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548,966,578.14	1,414,504,871.3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67,267,901.43	1,865,650,885.42	

法定代表人:涂季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金萍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 鼎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元
日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562,486,911.04	1,873,210,652.02	
其中: 营业收入	1,562,486,911.04	1,873,210,652.02	六、(三十六)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26,751,538.83	1,663,092,849.58	
其中: 营业成本	1,253,657,129.10	1,453,051,560.26	六、(三十六)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173,074.60	14,643,689.85	六、(三十七)
销售费用	20,548,386.32	25,731,589.25	六、(三十八)
管理费用	82,909,239.08	105,220,682.55	六、(三十九)
研发费用	64,948,572.88	68,263,576.47	六、(四十)
财务费用	-7,484,863.15	-3,818,248.80	六、(四十一)
其中: 利息费用	1,517,495.49	4,412,376.94	六、(四十一)
利息收入	7,043,099.16	2,666,696.45	六、(四十一)
加: 其他收益	20,236,763.35	7,485,540.67	六、(四十二)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09,521.87	-9,048,473.20	六、(四十三)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95,012.98	1,590,672.29	六、(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037,175.22	-554,883.73	六、(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5,152,963.11	六、(四十六)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55,039,495.19	214,743,621.58	
加: 营业外收入	90,251.92	910,484.71	六、(四十七)
减: 营业外支出	1,210,829.76	14,360,449.72	六、(四十八)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918,917.35	201,293,656.57	
减: 所得税费用	15,375,851.58	21,337,450.63	六、(四十九)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543,065.77	179,956,205.94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543,065.77	179,956,205.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543,065.77	179,956,205.94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6.99	17,574.1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6.99	17,574.14	六、(五十)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16.99	17,574.14	六、(五十)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16.99	17,574.14	六、(五十)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538,948.78	179,973,78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538,948.78	179,973,780.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848	0.4999	二十、(二)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848	0.4999	二十、(二)

法定代表人: 涂季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金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鼎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7,832,223.65	2,132,300,940.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21,007.46	31,966,109.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28,676.12	8,803,514.28	六、(五十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7,081,907.23	2,173,070,564.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8,610,161.55	1,399,790,586.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211,066.32	265,298,94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394,107.01	72,949,861.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74,160.44	58,920,622.47	六、(五十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2,489,495.32	1,796,950,01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92,411.91	376,110,548.25	六、(五十二)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7,700.00	2,571,08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931,632.35	636,886.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12,740.00	24,673,508.32	六、(五十一)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62,072.35	27,881,480.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0,998,325.30	95,009,788.61	六、(五十一)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20,918.13	36,269,673.84	六、(五十一)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419,243.43	131,279,462.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57,171.08	-103,397,982.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4,268,651.6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68,651.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200,000.00	51,657,851.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2,235.68	3,675,368.49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6,464.69	3,363,901.92	六、(五十一)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178,700.37	58,697,122.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78,700.37	35,571,529.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74,289.34	4,492,414.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930,829.80	312,776,510.05	六、(五十二)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004,926.52	146,228,416.47	六、(五十二)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935,756.32	459,004,926.52	六、(五十二)

法定代表人: 涂季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金萍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3年度

项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9,191,706.76		16,760.64	19,067,193.19	42,638,743.94			369,801,446.26		1,445,516,660.69		1,449,516,66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71.36		1,104.50			597,628.49		598,774.35		598,774.35
前期差错更正							-3,475,149.15			-32,044,634.73		-35,519,683.73		-35,519,683.73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69,191,706.76		16,831.90	19,067,193.19	39,164,699.29			327,864,440.17		1,414,504,871.31		1,414,504,871.31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4,116.99	-4,077,241.95	15,268,931.71			123,274,134.06		134,461,706.83		134,461,706.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16.99					138,543,065.77		138,538,948.78		138,538,948.78
1.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 利润分配										-15,268,931.71		-15,268,931.71		-15,268,931.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5,268,931.71		-15,268,931.71		-15,268,931.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9,191,706.76		12,714.91	14,989,951.24	54,433,631.00			450,338,574.23		1,548,995,576.14		1,548,995,576.1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宗岩

马金萍

周宗岩

马金萍

涂季冰印

涂季冰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9,191,706.76			669,191,706.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669,191,706.76										
三、本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669,191,706.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669,191,706.76										



马金萍

周宗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宗岩

法定代表人：涂季冰



涂季冰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鼎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5,138,852.68	422,268,002.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92,019.65	709,852.73	
应收账款	348,151,693.54	334,990,569.65	十九、(一)
应收款项融资	78,219,375.98	53,237,658.60	
预付款项	8,516,239.20	12,998,066.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3,380,467.07	8,690,732.28	十九、(二)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1,114,259.40	230,506,581.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64,370.26	798,888.36	
流动资产合计	1,247,177,277.78	1,064,200,352.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1,374,769.00	121,374,769.00	十九、(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00,000.00	8,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9,342,525.32	444,374,169.16	
在建工程	16,220,919.61	52,434,379.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8,097.89	2,696,806.55	
无形资产	44,597,514.84	45,149,352.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09,127.08	4,050,94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71,338.45	12,294,54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68,990.14	6,779,391.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0,233,282.33	697,654,359.74	
资产总计	1,897,410,560.11	1,761,854,711.78	

法定代表人：涂季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金萍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960,745.96	22,491,506.70	
应付账款	91,365,489.82	74,868,185.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36,468.05	3,355,165.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189,494.46	82,845,627.91	
应交税费	2,596,432.23	7,624,606.91	
其他应付款	40,047,763.68	57,496,194.0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5,995.62	2,588,312.70	
其他流动负债	249,899.66	152,497.88	
流动负债合计	235,612,289.48	251,422,096.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5,496.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9,190,562.58	57,034,620.90	
递延收益	9,683,411.83	10,906,83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93,277.84	2,329,767.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767,252.25	70,526,721.93	
负债合计	309,379,541.73	321,948,818.87	
股东权益:			
股本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9,191,706.76	669,191,706.7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503,001.52	19,067,193.19	
盈余公积	54,433,631.00	39,164,699.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9,902,679.10	352,482,293.67	
股东权益合计	1,588,031,018.38	1,439,905,892.9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97,410,560.11	1,761,854,711.78	

法定代表人: 涂季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金萍

涂季冰



周宗岩



马金萍





利润表

项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645,155,343.38	1,891,790,276.92	
其中：营业收入	1,645,155,343.38	1,891,790,276.92	十九、(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1,496,088.09	1,659,699,128.63	
其中：营业成本	1,337,815,346.84	1,473,463,201.16	十九、(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509,571.52	14,177,386.20	
销售费用	19,273,218.91	24,266,396.80	
管理费用	70,862,344.56	89,303,155.90	
研发费用	62,915,746.27	66,504,154.43	
财务费用	-10,880,140.01	-8,015,165.86	
其中：利息费用	72,923.15	486,693.91	
利息收入	8,766,302.20	2,613,876.57	
加：其他收益	20,205,333.60	7,463,890.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9,521.87	-9,048,473.20	十九、(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0,325.56	1,426,225.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9,468.41	-369,990.26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094,967.91	231,562,800.12	
加：营业外收入	90,231.92	909,834.71	
减：营业外支出	1,210,829.76	14,359,449.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974,370.07	218,113,185.11	
减：所得税费用	19,285,052.93	25,893,846.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689,317.14	192,219,339.0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689,317.14	192,219,339.0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2,689,317.14	192,219,339.0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涂季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金萍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7,321,533.92	2,123,806,822.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19,569.71	13,636,454.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87,419.77	8,633,42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6,228,523.40	2,146,076,700.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8,593,779.62	1,407,770,425.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078,341.57	258,755,111.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619,666.01	71,486,308.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56,872.70	55,762,35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348,659.90	1,793,774,19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879,863.50	352,302,502.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7,700.00	2,571,08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20,705.65	12,013,811.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12,740.00	24,673,508.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51,145.65	39,258,405.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321,932.90	58,937,626.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620,918.13	37,019,673.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942,851.03	105,957,30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91,705.38	-66,698,894.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768,651.6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68,651.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657,851.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266.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5,051.28	3,255,99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5,051.28	55,131,112.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5,051.28	-4,362,461.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983,705.70	4,774,718.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386,812.54	286,015,865.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21,752,040.14	135,736,174.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138,852.68	421,752,040.14	

法定代表人:涂季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金萍

涂季冰



周宗岩



马金萍



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3年度

项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89,191,706.76		19,067,193.19	42,638,743.94		383,746,695.49	1,474,646,33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04.50		9,940.43	11,044.93
前期差错更正							-3,475,149.15		-31,276,342.25	-34,751,491.4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89,191,706.76		19,067,193.19	39,164,699.29		352,482,293.67	1,439,905,692.91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64,191.67	15,268,931.71		137,420,385.43	148,125,125.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686,317.14	152,686,317.1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268,931.71	-15,268,931.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5,268,931.71	-15,268,931.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4,564,191.67				-4,564,191.67
1. 本年提取						-4,564,191.67				-4,564,191.67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89,191,706.76		14,503,001.52	54,433,631.00		489,902,679.10	1,588,031,018.38



法定代表人：涂季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金萍



周宗岩



马金萍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金额单位: 元

2023年度

上期金额

编制单位: 康纳新材料科技股



项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669,191,706.76			18,529,004.10	21,772,105.98		195,948,945.71	1,265,441,761.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426.89		21,842.02	24,268.91
前期差错更正								-1,831,766.58		-16,485,899.20	-18,317,665.7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669,191,706.76			18,529,004.10	19,942,765.39		179,484,888.53	1,247,148,364.78
三、本年期终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8,189.09	19,221,833.90		172,997,405.14	192,757,528.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9,221,833.90		-19,221,833.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9,221,833.90		-19,221,833.90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538,189.09				538,189.09
1. 本年提取							7,760,481.96				7,760,481.96
2. 本年使用							-7,222,292.87				-7,222,292.87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669,191,706.76			19,067,193.19	39,164,699.29		352,482,293.67	1,439,905,892.91

法定代表人: 徐季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金萍



徐季秋

周宗岩

马金萍



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2013 年 6 月：鼎镁科技设立

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镁科技”或“公司”或“本公司”）原名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由江苏省人民政府于 2013 年 6 月 4 日颁发商外资苏府资字[2013]97443 号批准证书批准设立，由 THO TZU CHIEN（涂子谦）、THO TZU SING（涂子訢）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3 年 6 月 17 日取得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2058340005250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3,500.00 万美元，根据经批准的合同、章程的规定，由 2 位股东以美元现汇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二年内缴足。本次出资分为 2 期，第一期出资 525.00 万美元，占应出资额的 15%，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90 天内缴清；第二期出资 2,975.00 万美元，占应出资额的 85%，最长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2 年内缴清。

2) 2013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8 月 26 日，鼎镁科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 THO TZU CHIEN（涂子谦）、THO TZU SING（涂子訢）分别将其所持有的鼎镁科技 50%的股权（合计 100%股权）转让给众御有限公司（UNITED KING LIMITED）。

2013 年 8 月 30 日，THO TZU CHIEN（涂子谦）、THO TZU SING（涂子訢）与众御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将其分别持有的鼎镁科技 50%的股权（合计 100%股权）转让给众御有限公司（UNITED KING LIMITED）。

2013 年 9 月 9 日，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出具昆开资（2013）第 293 号《关于同意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转股的批复》，该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3) 2013 年 10 月：第一期出资 526 万美元

2013 年 10 月 16 日，第一期以货币资金出资 526.00 万美元，由苏州信联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苏信会外验字（2013）第 081 号《验资报告》。

4) 2014 年 12 月：第二期出资 200 万元美元

2014 年 12 月 30 日，第二期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 万美元，由苏州信联会计师事务所审

验并出具了苏信会外验字（2014）第 024 号《验资报告》。

5) 2015 年 8 月：第三期出资 136.730359 万美元

2015 年 8 月 5 日，第三期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730359 万美元，由苏州信联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苏信会外验字（2015）第 012 号《验资报告》。

6) 2015 年 8 月：出资方式变更

2015 年 8 月 28 日，鼎镁科技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注册资本 3,500 万美元，由股东以美元现汇投入 3,346.099927 万美元，以鼎镁科技 2014 年度税后利润折合美元出资 153.900073 万美元。

2015 年 9 月 17 日，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出具昆开资（2015）第 222 号《关于同意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出资方式的批复》，该批复同意上述出资方式变更。

7) 2015 年 11 月：第四期出资 60 万美元

2015 年 11 月 18 日，第四期以货币资金出资 60.00 万美元。

8) 2017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2 月 18 日，鼎镁科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众御有限公司（UNITED KING LIMITED）将其所持有的鼎镁科技 100% 的股权转让给昆山捷安特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同时取得捷轻 35.625% 股权。

依据股东会决议和变更后的章程，公司性质由外资有限公司（外国法人独资）变更为内资有限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由 3,500 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22,648.893458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18 日，鼎镁已收到原股东众御有限公司对公司出资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折合人民币 6,615.39572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9.21%，剩余注册资本 16,033.497736 万元由公司新股东捷轻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缴清。

9) 2018 年 3 月：第五期出资 16,033.497736 万元

2018 年 3 月 28 日，第五期以货币资金出资 16,033.497736 万元，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8]11707 号《验资报告》；同时，对公司 2015 年度未经审验的实收资本，包括 2015 年 11 月 18 日收到的出资额 6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382.776 万元和 2015 年 8 月 28 日通过利润转增资本的 153.900073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941.714547 万元进行了查核。

10) 2018 年 10 月：股东更名

2018 年 10 月 29 日，股东昆山捷安特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捷安特轻合金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轻”）。

11) 2020年12月：鼎镁科技吸收合并捷轻

2020年8月22日，鼎镁科技召开股东会，同意捷轻科技进行股权转让，受让方系捷轻科技全部股东，各股东按持有捷轻科技的股权比例受让鼎镁科技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主要为调整捷轻科技与鼎镁科技间的组织架构，以完成鼎镁科技对捷轻科技的反向吸收合并计划；同日，交易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20年9月11日，鼎镁科技召开股东会，同意鼎镁科技吸收合并捷轻科技，同意本次吸收合并以2020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合并后捷轻科技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业务和责任将由鼎镁科技享有和承担；同日，鼎镁科技和捷轻科技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

2020年12月24日，鼎镁科技完成吸收合并捷轻科技。本次吸收合并后，鼎镁科技的注册资本为36,000.00万元人民币，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大金控股有限公司	217,417,500.00	60.39375
众御有限公司	130,450,500.00	36.23625
鼎镁创利(昆山)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88,200.00	1.02450
鼎镁创汇(昆山)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40,000.00	0.90000
鼎镁创佳(昆山)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87,400.00	0.74650
鼎镁创鑫(昆山)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16,400.00	0.69900
合计	<u>360,000,000.00</u>	<u>100.00000</u>

12) 2020年12月：股份改制

2021年2月8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3405号审计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048,151,573.65元。2021年2月9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沃克森评报字(2021)第0074号评估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29,470.58万元。

2021年2月15日，经鼎镁科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以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1,048,151,573.65元扣除专项储备人民币18,959,866.89元后的净资产1,029,191,706.76元为基础进行整体变更，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总额为36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1元，股份公司股本总和为人民币360,000,000元，净资产折股后超出股本总额的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21年3月10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21]340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1年2月15日，公司已将经审计和评估的净资产(不包括专项储备)为1,029,191,706.76元根据折股方案，按1:0.3498比例折合股份总数36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超出折股部分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

2021年3月22日，鼎镁科技取得了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83069533841K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鼎镁科技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大金控股有限公司	217,417,500.00	60.39375
众御有限公司	130,450,500.00	36.23625
鼎镁创利（昆山）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88,200.00	1.02450
鼎镁创汇（昆山）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40,000.00	0.90000
鼎镁创佳（昆山）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87,400.00	0.74650
鼎镁创鑫（昆山）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16,400.00	0.69900
合计	<u>360,000,000.00</u>	<u>100.00000</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069533841K。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

注册资本：叁亿陆仟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涂季冰。

总部地址：江苏省昆山开发区蓬溪南路 118 号。

2.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汽车、摩托车、自行车轻量化及环保型新材料制造；高新技术有色金属材料生产、加工及销售；铝合金、镁合金等轻合金有色金属、复合材料及其应用产品和相关产品的成品、半成品的研发、研制及销售。

3. 母公司以及公司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母公司）为大金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巨大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于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批准报出。

5. 营业期限

公司营业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17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0 万元（含）以上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100 万元（含）以上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100 万元（含）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500 万元（含）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相关现金流入或流出金额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三）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逾期天数	是否逾期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按实际账龄法核算，就是按照每笔的经济业务实际发生应收款和回收账款的时间来确定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

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逾期天数	是否逾期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按实际账龄法核算,就是按照每笔的经济业务实际发生应收款和回收账款的时间来确定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依据
订单组合	销售合约或订单	按照订单价格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和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作为可变现净值
库龄组合	库龄	基于库龄长短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下脚料组合	下脚料	按不同材料系列赋予不同系数，并乘以资产负债表日铝锭市场价格计算可变现净值

7. 基于库龄长短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库龄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3个月以内库龄	该产品近期月均销售单价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和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作为可变现净值
3个月以上库龄	回收铝价作为可变现净值

（十七）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3.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与应收账款一致，详见附注三（十三）应收账款

4.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与应收账款一致，详见附注三（十三）应收账款

5.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与应收账款一致，详见附注三（十三）应收账款

（十八）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

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九）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

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10.00	5.00	9.50-23.75
检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公共配套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二）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二十三）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四）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使用权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使用权	10
软件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公司按照研发项目核算研发费用，归集各项支出。

（2）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材料科学或工艺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分析和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创新性改进的新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

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设定受益计划

（1）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

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九）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三十）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

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三十一）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工业铝材、花鼓及配件、机车圈及相关部件、自行车车圈、自行车轮组及受托加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公司销售形式分为内销和外销，区分一般客户和零库存客户，内销一般客户以客户签收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外销一般客户按照具体贸易方式规定的物权转移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零库存客户以客户在国内或境外仓库提货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具体如下：

①内销：对于境内销售，公司在将产品交付客户指定的承运人，或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客户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实现。

②外销：一般客户：对于 FOB、CIF、FCA 条款的外销业务，收入确认时点为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装运离港时确认收入实现。对于 DDU、DDP、DAP 条款的外销业务，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作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对于 EXW（工厂提货）条款的外销业务，以产品出库作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零库存客户：以客户在国外仓库提货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不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三十二）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五）租赁

1.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

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6%、3%减按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15%、16.5%、24%、25%、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1.20%
土地使用税	根据当地土地级次确定适用税额	4元/平方米、1.2元/平方米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Golden Rich Limited[注1]	8.25%、16.5%
捷安特轻合金科技（海安）有限公司	25%
GIANT LIGHT METAL TECHNOLOGY (MALASIA) SDN. BHD	24%
INNOVATION TECH INVESTMENTS PTE. LTD.	17%

注1：子公司Golden Rich Limited注册地为香港，香港利得税施行两级制税率，公司年度盈利不超过200万港币的部分享受8.25%的税率，盈利中超过200万港币的部分按照16.5%缴纳利得税。

(一)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213200934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2年度和2023年度按15%计提所得税。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

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就业登记证》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享受的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7,800 元。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享受的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9,000 元。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8,251.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9,546.87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其他综合收益	71.36	
盈余公积	1,104.50	
未分配利润	507,528.49	
2022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245,535.32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公司存在未依法足额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现公司按照应缴全缴的原则，基于会计准则权责发生制以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性质，对2022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本次追溯调整对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35,011.28	6,388,680.24	24,423,691.52
预计负债	16,329,892.06	41,908,363.97	58,238,256.03
盈余公积	42,639,848.44	-3,475,149.15	39,164,699.29
管理费用	85,326,087.68	19,894,594.87	105,220,682.55
所得税费用	24,377,708.10	-3,040,257.47	21,337,450.63
未分配利润	359,108,974.75	-32,044,534.58	327,064,440.17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2年度，本期指2023年度。

（一）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0,000.00	50,000.00
银行存款	508,224,749.58	452,619,003.61
其他货币资金	12,661,006.74	6,851,885.0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u>520,935,756.32</u>	<u>459,520,888.68</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73,644.20	2,617,707.13

2. 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情况

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十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92,019.65	709,852.73
合计	<u>1,492,019.65</u>	<u>709,852.73</u>

2. 报告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报告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492,019.65</u>	<u>100.00</u>			<u>1,492,019.65</u>
银行承兑汇票	1,492,019.65	100.00			1,492,019.65
合计	<u>1,492,019.65</u>	<u>100.00</u>			<u>1,492,019.65</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709,852.73</u>	<u>100.00</u>			<u>709,852.73</u>
银行承兑汇票	709,852.73	100.00			709,852.73
合计	<u>709,852.73</u>	<u>100.00</u>			<u>709,852.73</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492,019.65		
合计	<u>1,492,019.65</u>		

名称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09,852.73		
合计	<u>709,852.73</u>		

5. 本期无需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99,140,152.16	301,093,076.63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小计	<u>299,140,152.16</u>	<u>301,093,076.63</u>
减: 坏账准备	9,323,157.08	9,503,303.56
合计	<u>289,816,995.08</u>	<u>291,589,773.07</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99,140,152.16</u>	<u>100.00</u>	<u>9,323,157.08</u>		<u>289,816,995.08</u>
信用风险组合	299,140,152.16	100.00	9,323,157.08	3.12	289,816,995.08
合计	<u>299,140,152.16</u>	<u>100.00</u>	<u>9,323,157.08</u>		<u>289,816,995.08</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01,093,076.63</u>	<u>100.00</u>	<u>9,503,303.56</u>				<u>291,589,773.07</u>
信用风险组合	301,093,076.63	100.00	9,503,303.56		3.16		291,589,773.07
合计	<u>301,093,076.63</u>	<u>100.00</u>	<u>9,503,303.56</u>				<u>291,589,773.07</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298,683,006.82	8,960,490.20	3.00
1-60天	64,975.63	12,995.13	20.00
61天-120天	141,659.88	99,161.92	70.00
121天-180天			
181天以上	250,509.83	250,509.83	100.00
合计	<u>299,140,152.16</u>	<u>9,323,157.08</u>	

名称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298,570,611.22	8,957,118.33	3.00
1-60天	2,459,108.66	491,821.73	20.00
61天-120天	13,287.90	9,301.53	70.00
121天-180天	50,068.85	45,061.97	90.00
181天以上			
合计	<u>301,093,076.63</u>	<u>9,503,303.56</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计提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03,303.56	-182,793.36	-3,074.92		-428.04	9,323,157.08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9,503,303.56	-182,793.36	-3,074.92	-428.04	9,323,157.0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96,296,692.46		96,296,692.46	32.19	2,888,900.77
巨大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9,531,116.31		49,531,116.31	16.56	1,485,933.49
江苏铝技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6,781,591.59		16,781,591.59	5.61	503,447.75
KTM AG 及其关联公司	12,538,509.91		12,538,509.91	4.19	376,155.30
升励五金(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1,053,320.71		11,053,320.71	3.70	331,599.62
合计	186,201,230.98		186,201,230.98	62.25	5,586,036.93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219,375.98	53,237,658.60
合计	78,219,375.98	53,237,658.6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78,219,375.98</u>	<u>100.00</u>			<u>78,219,375.98</u>
银行承兑汇票	78,219,375.98	100.00			78,219,375.98
合计	<u>78,219,375.98</u>	<u>100.00</u>			<u>78,219,375.98</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53,237,658.60</u>	<u>100.00</u>			<u>53,237,658.60</u>
银行承兑汇票	53,237,658.60	100.00			53,237,658.60
合计	<u>53,237,658.60</u>	<u>100.00</u>			<u>53,237,658.60</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78,219,375.98		
合计	<u>78,219,375.98</u>		

名称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53,237,658.60		
合计	<u>53,237,658.60</u>		

5. 本期无需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8,751,046.59	98.94	12,800,929.46	96.45
1-2年(含2年)	93,884.96	1.06	470,747.51	3.55
合计	<u>8,844,931.55</u>	<u>100.00</u>	<u>13,271,676.97</u>	<u>100.00</u>

注：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昆山利通燃气有限公司	3,184,382.25	36.00
TALUM d.d. Kidricevo	1,410,053.60	15.94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昆山市供电分公司	535,337.00	6.0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公司	499,534.01	5.65
苏州三基铸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66,371.68	1.88
合计	<u>5,795,678.54</u>	<u>65.52</u>

(六)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46,465.38	6,416,378.80
合计	<u>2,546,465.38</u>	<u>6,416,378.80</u>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50,592.70	2,410,431.83
1-2年(含2年)	191,001.59	632,816.54
2-3年(含3年)	383,507.75	3,014,105.91
3年以上	600,120.00	550,000.00
小计	<u>2,625,222.04</u>	<u>6,607,354.28</u>
减：坏账准备	78,756.66	190,975.48
合计	<u>2,546,465.38</u>	<u>6,416,378.80</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170,370.00	5,036,370.00
应收代付款	1,374,328.38	1,475,389.83
员工备用金	80,523.66	95,594.45
合计	<u>2,625,222.04</u>	<u>6,607,354.28</u>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625,222.04</u>	<u>100.00</u>	<u>78,756.66</u>		<u>2,546,465.38</u>
信用风险组合	2,625,222.04	100.00	78,756.66	3.00	2,546,465.38
合计	<u>2,625,222.04</u>	<u>100.00</u>	<u>78,756.66</u>		<u>2,546,465.38</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6,607,354.28</u>	<u>100.00</u>	<u>190,975.48</u>		<u>6,416,378.80</u>
信用风险组合	6,607,354.28	100.00	190,975.48	2.89	6,416,378.80
合计	<u>6,607,354.28</u>	<u>100.00</u>	<u>190,975.48</u>		<u>6,416,378.80</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2,625,222.04	78,756.66		3.00
合计	<u>2,625,222.04</u>	<u>78,756.66</u>		

名称	其他应收款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607,354.28	190,975.48		2.89
合计	<u>6,607,354.28</u>	<u>190,975.48</u>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90,975.48			<u>190,975.48</u>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2,219.62			<u>-112,219.62</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0.80			<u>0.80</u>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u>78,756.66</u>			<u>78,756.66</u>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90,975.48	-112,219.62		0.80	78,756.66
合计	<u>190,975.48</u>	<u>-112,219.62</u>		<u>0.80</u>	<u>78,756.66</u>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300,000.00	11.43	保证金	3年以上	9,000.00
曾志忠	276,000.00	10.51	押金	2-3年(含3年)	8,280.00
昆山锦港供热有限公司	250,000.00	9.52	保证金	3年以上	7,500.0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州昆山石油分公司	150,000.00	5.71	存出保证金	1-2年(含2年)	4,500.00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90	存出保证金	3年以上	1,500.00
合计	<u>1,026,000.00</u>	<u>39.07</u>			<u>30,780.00</u>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50,802,769.83	3,750.14	50,799,019.69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半成品	108,858,240.74	376,840.70	108,481,400.04
库存商品	52,432,006.05	2,054,830.13	50,377,175.92
周转材料	5,101,099.49		5,101,099.49
委托加工物资	617,783.96		617,783.96
发出商品	5,689,544.91		5,689,544.91
合计	<u>223,501,444.98</u>	<u>2,435,420.97</u>	<u>221,066,024.01</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344,344.50	59,006.70	68,285,337.80
半成品	105,802,543.87	172,571.79	105,629,972.08
库存商品	70,966,125.81	858,398.73	70,107,727.08
周转材料	6,422,934.92		6,422,934.92
委托加工物资	1,038,866.53		1,038,866.53
发出商品	5,642,502.80		5,642,502.80
合计	<u>258,217,318.43</u>	<u>1,089,977.22</u>	<u>257,127,341.21</u>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9,006.70			55,256.56		3,750.14
半成品	172,571.79	285,445.76		81,176.85		376,840.70
库存商品	858,398.73	1,783,386.94		586,955.54		2,054,830.13
其他						
合计	<u>1,089,977.22</u>	<u>2,068,832.70</u>		<u>723,388.95</u>		<u>2,435,420.97</u>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上期计提存货跌价的产品在本期出售。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585,502.49	1,334,952.01
待认证进项税额	1,210,764.65	1,545,131.68
合计	<u>3,796,267.14</u>	<u>2,880,083.69</u>

(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重庆国创轻合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8,500,000.00					
合计	<u>8,500,000.00</u>					
接上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重庆国创轻合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8,500,000.00				产业链相关的战略投资	
合计	<u>8,500,000.00</u>					

(十) 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35,950,068.53	548,964,764.9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u>535,950,068.53</u>	<u>548,964,764.92</u>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检测设备	公共配套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590,413.23	13,305,010.23	328,876,256.75	706,095,178.01	15,600,545.69	22,807,795.31	<u>1,095,275,199.22</u>
2. 本期增加金额	<u>214,934.51</u>	<u>2,656,195.62</u>	<u>990,654.43</u>	<u>56,772,297.91</u>	<u>1,288,087.00</u>	<u>5,206,844.41</u>	<u>67,129,013.88</u>
(1) 购置	27,058.40	1,422,567.36	990,654.43	4,186,601.81	232,652.21	1,901,457.54	<u>8,760,991.75</u>
(2) 转入	187,876.11	1,233,628.26		52,585,696.10	1,055,434.79	3,305,386.87	<u>58,368,022.13</u>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u>325,912.40</u>	<u>98,405.00</u>	<u>22,266,217.80</u>	<u>100,846.16</u>		<u>22,791,381.36</u>
(1) 处置或报废		325,912.40	98,405.00	22,266,217.80	100,846.16		<u>22,791,381.36</u>
(2) 转出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u>8,805,347.74</u>	<u>15,635,293.45</u>	<u>329,768,506.18</u>	<u>740,601,258.12</u>	<u>16,787,786.53</u>	<u>28,014,639.72</u>	<u>1,139,612,831.74</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108,085.29	8,790,529.44	124,500,870.69	389,385,671.56	7,234,310.29	7,771,073.10	<u>543,790,540.37</u>
2. 本期增加金额	<u>681,778.62</u>	<u>1,826,305.58</u>	<u>16,006,790.04</u>	<u>51,930,045.87</u>	<u>2,344,103.64</u>	<u>4,381,493.32</u>	<u>77,170,517.07</u>
(1) 计提	681,778.62	1,826,305.58	16,006,790.04	51,930,045.87	2,344,103.64	4,381,493.32	<u>77,170,517.07</u>
(2) 转入							
(3) 其他							

项目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检测设备	公共配套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312,051.58	51,857.62	19,358,473.80	95,805.16		19,818,188.16
(1) 处置或报废		312,051.58	51,857.62	19,358,473.80	95,805.16		19,818,188.16
(2) 转出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6,789,863.91	10,304,783.44	140,455,803.11	421,957,243.63	9,482,608.77	12,152,566.42	601,142,869.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19,893.93				2,519,893.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合并增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减少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2,519,893.93				2,519,893.9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15,483.83	5,330,510.01	186,792,809.14	318,644,014.49	7,305,177.76	15,862,073.30	535,950,068.53
2. 期初账面价值	2,482,327.94	4,514,480.79	201,855,492.13	316,709,506.45	8,366,235.40	15,036,722.21	548,964,764.92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14,380,063.39	产权证办理中
合计	<u>14,380,063.39</u>	

(十一) 在建工程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4,472,425.21	102,103,628.94
工程物资		
合计	<u>84,472,425.21</u>	<u>102,103,628.94</u>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挤压线	24,098,724.02		24,098,724.02	45,792,613.79		45,792,613.79
锻旋线	27,805,156.09		27,805,156.09	27,168,982.55		27,168,982.55
熔铸设备	9,784,938.50		9,784,938.50	8,845,710.19		8,845,710.19
公共配套	1,795,731.21		1,795,731.21	2,145,487.84		2,145,487.84
机加工设备	3,485,959.73		3,485,959.73	106,808.56		106,808.56
自行车圈设备	23,555.85		23,555.85	367,113.58		367,113.58
软件				255,734.51		255,734.51
轮组花鼓设备	73,353.85		73,353.85	654,672.14		654,672.14
车间改扩建工程	29,540.91		29,540.91	53,792.45		53,792.45
机车圈设备	486,725.66		486,725.66	332,601.96		332,601.96
热处理设备				162,831.86		162,831.86
房屋及建筑物	3,272,466.22		3,272,466.22	3,263,589.82		3,263,589.82
重力铸造线	10,560,303.68		10,560,303.68	10,555,792.99		10,555,792.99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裁切线	3,055,969.49		3,055,969.49	1,777,978.98		1,777,978.98
辘环线				619,917.72		619,917.72
合 计	<u>84,472,425.21</u>		<u>84,472,425.21</u>	<u>102,103,628.94</u>		<u>102,103,628.94</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大类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挤压线	3000吨挤压生产线-海安	14,023,625.88	6,097,193.60	6,315,141.35			12,412,334.95
锻旋线	1万吨锻造生产线	31,008,849.56	12,629,805.82	407,365.20	1,248,735.59		11,788,435.43
重力铸造线	铸造设备	13,563,910.29	10,555,792.99	4,510.69			10,560,303.68
熔铸设备	镁合金铸棒	6,755,053.99	6,644,340.26	320,909.73			6,965,249.99
挤压线	1350吨挤压生产线	6,762,848.10	2,217,755.61	4,136,882.40			6,354,638.01
锻旋线	工业4.0系统	7,179,696.99	6,736,591.00			1,343,904.00	5,392,687.00
锻旋线	1.25万吨锻造生产线	28,113,582.85	1,444,863.84		358,407.08		1,086,456.76
挤压线	4500吨挤压生产线	32,923,926.28	482,300.87	21,716.38	344,725.22		159,292.03
挤压线	3600C挤压生产线	15,036,453.68	15,448,790.88	791,830.51	16,240,621.39		
挤压线	3000吨挤压生产线	15,929,203.54	14,930,106.78	229,097.70	15,159,204.48		
	合计	<u>171,297,151.16</u>	<u>77,187,541.65</u>	<u>12,227,453.96</u>	<u>33,351,693.76</u>	<u>1,343,904.00</u>	<u>54,719,397.85</u>

接上表:

项目大类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其中:本期利息		本期利息资		资金来源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的比例(%)	工程进度(%)	工程进度(%)	累计金额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率(%)	资本化率(%)	本期利息资	本期利息资	
挤压线	3000吨挤压生产线-海安	88.60	88.60	88.60	88.60							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锻旋线	1万吨锻造生产线	42.04	42.04	42.04	42.04							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重力铸造线	铸造设备	79.53	79.53	79.53	79.53							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熔铸设备	镁合金铸棒	103.52	103.52	98.77	98.77							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挤压线	1350吨挤压生产线	93.96	93.96	93.96	93.96							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项目大类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其中：本期利息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累计金额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率(%)		
锻旋线	工业 4.0 系统	93.83	93.83						自筹资金
锻旋线	1.25 万吨锻造生产线	93.86	93.86						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挤压线	4500 吨挤压生产线	95.37	95.37						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挤压线	3600C 挤压生产线	108.01	100.00						自筹资金
挤压线	3000 吨挤压生产线	95.17	1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3) 期末无计提的在建工程的减值准备情况。